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 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6-41

SGZ[2026]292-ZC208



厚德踐行 成就事業

采购人：三门峡市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厚德（河南省）企业管理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时间：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一、总则.....	12
二、招标文件.....	13
三、投标文件.....	14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五、开标（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	17
六、评标.....	18
七、合同授予.....	19
八、重新招标.....	20
九、纪律和监督.....	20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23
第四章 评标办法.....	41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4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56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7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8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9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61
七、供货方案.....	67
八、投标承诺函.....	68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69
十、投标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6-41、SGZ[2026]292-ZC208
 - 2、项目名称：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673494.00 元
- 最高限价：2673494.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一标段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一标段	396264.00	396264.00
2	二标段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525390.00	525390.00
3	三标段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三标段	962640.00	962640.00
4	四标段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四标段	63200.00	63200.00
5	五标段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五标段	726000.00	726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采购范围：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一标段包括场地运动减震面层系统：悬浮式拼装地板等；二标段包括弯管篮球架、健骑机、双位太极揉推器等；三标段包括直埋双位漫步机、坐立腰背按摩器等；四标段包括箱式篮球架等；五标段包括篮球架、室外乒乓球台、太阳能灯等；
-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5 个标段。
- (4) 质量要求：合格并符合现行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

(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质保期：8 年。

6、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支持政采贷。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采购项目；（（①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省份默认全部）；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公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企业；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1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

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办理 CA 证书：<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31102/4defc9b5-408e-47f2-9e9f-1f376a06ee1f.html>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媒体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2.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评审中资格审查、评审打分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5. 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为准：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 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投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6. 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7. 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 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结果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监督单位信息

名称：三门峡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8-2608915

名称：三门峡市体育局党总支

联系方式：0398-2816268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三门峡市体育局

联系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六峰路中段

联系人：李鸣

电话：0398-2816292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采购代理机构：厚德（河南省）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商务中心区召公西路市民中心 2 号楼 708 室

联系人：闫沛

电话：0398-2888588

邮 箱：HD3163892@163.com

4.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闫沛

电话：0398-28885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三门峡市体育局 联系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六峰路中段 联系人：李鸣 电话：0398-2816292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厚德（河南省）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商务中心区召公西路市民中心 2 号楼 708 室 联系人：闫沛 电话：0398-2888588
3	项目名称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
4	交货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5	预算金额	详见“招标公告”。
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7	出资比例	100%
8	采购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9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详见“招标公告”。
10	质量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1	质保期	详见“招标公告”。
12	供应商的资质、能力和应具备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偏差	允许。
15	询问和质疑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

		出，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16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
17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以前。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9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投标供应商应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自行查看澄清信息或在澄清公告发布相关网站（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自行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信息。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供应商应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自行查看招标文件修改信息。
2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23	预算金额	2673494.00 元（一标段 396264.00 元、二标段 525390.00 元、三标段 962640.00 元、四标段 63200.00 元、五标段 726000.00 元）； 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预算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备注：潜在投标供应商可选投多个标段，但只能针对一个标段进行中标；如出现多个标段排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标段排名依次进行顺延。
2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今。
25	产品验收	中标人对本项目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应委派专人负责，在合同履行中未经业主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他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现中标人有转包或未经最终用户（业主）同意擅自分包的，最终用户（业主）有权终止合同并索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负责；投标供应商中标后，未按时交货完工的，按合同规定执行。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投标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单价、工期、售后服务等。

		验收要求： 1）、按合同约定时间把货物全部或部分运抵现场。运抵现场后，招标方将委托第三方验收公司与中标方共同验收，如中标方届时不派人来，则验收结果应以招标方的验收报告为最终验收结果，招标人可以聘请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产品性能进行检测，如验收时发现短缺、损坏等，招标方有权要求投标人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本次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器材验收所需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验收服务费另行协商）。 2）、货物到货验收前，中标人应提供货物清单、原厂证明、产品合格证、材料自检证明等相关资料。 3）、本次采购项目验收工作委托第三方验收公司负责。在产品出厂前与产品到货后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企业的投标文件、采购合同进行随机抽检。对于不合格产品，供货方应无条件收回，直到合格为止。因此致使供货超期的责任，完全由供货方负责。第三方验收公司依据相关验收规定实施验收工作，所产生的验收工作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第三方验收公司出具的合格验收报告将作为采购人结算条件之一。
2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7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未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2. 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28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34&ZtbSoftType=DR 进行下载。
29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交易平台。

	和截止时间	
30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3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 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3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从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根据省政府关于评标专家的有关管理规定，业主评委不能获取评标劳务费。
3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各标段分别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5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36	最高限价	凡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该标段最高限价的，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
37	招标文件的解释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本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39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4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实质）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核心产品：一标段为悬浮式拼装地板；二标段为弯管篮球架；三标段为直埋双位漫步机；四标段为箱式篮球架；五标段为室外乒乓球台。
41	其他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投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4）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 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4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支持政采贷。不接受进口产品。
4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	工业

	行业	
44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计取，由各标段中标人支付。
45	是否要求供应商在开标时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交三份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胶装，应有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供应商、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

1、《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0325/2b5a3a5a-f987-405c-993f-88f43e1d1ac3.html>

2、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投标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3、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512-58188538、0398-3117080、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未按时解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

面记录。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供应商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原件的，供应商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评审中资格审查、评审打分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文件中所述货物及有关服务的采购。

1.2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

2、定义与解释

2.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义务和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4 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货物及其他有关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服务。

2.6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2.7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3、合格供应商

3.1 满足招标公告第二条“供应商资格要求”。

3.2 满足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知识产权

6.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响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二、 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要求提供的本次服务要求、招标过程和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根据本章第 8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

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质询，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的供应商或公开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1.3 供应商应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自行查看澄清信息或在澄清公告发布相关网站（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自行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信息。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

8.2.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以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再发放纸质的变更信息。供应商应随时注意网上发布的信息。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2.2 供应商应在变更公告发布相关网站（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自行查看招标文件修改信息。

8.3 矛盾文件处理

当招标文件、澄清文件、修改文件等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后发生的文件内容为准。

三、投标文件

9、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计量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 and 文件均应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如有作假，则将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若中标后发现有上述行为的，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该投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七、供货方案；
- 八、投标承诺函；
-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十、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的单价和总价均以人民币表示，金额以“元”为单位。

11.2 供应商应对本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列入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11.3 供应商投标报价以采购范围为基础进行报价。依据招标文件、有关技术资料及答疑纪要，充分考虑市场价格、风险因素，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

11.4 报价方式：投标报价为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投标总报价（含税），总报价应为货到交货地点价。其中应包含货物价款、备品备件费、包装费、装卸费、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检验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检测验收费、培训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各项与此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供应商可在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报价，如果所列分项报价不含以上内容，则视为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11.5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投标分项报价表等所有报价均一致。若出现不一致时以投标分项报价表报价为准。

11.6 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11.7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

11.8 当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9 当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时，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2、投标货币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均用人民币报价。

13、技术性能及质量服务要求的响应

投标技术说明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就所投项目的服务要求、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方面逐条详细说明、做出实质性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3.1 投标产品合格文件：

13.1.1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投标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说明书、样本和资料等。

13.1.2 有关各种检测报告、鉴定报告（如有）等。

13.1.3 产品样本说明书、主要技术参数、性能说明、部件及材料产地来源表等资料。

13.1.4 投标产品的验收标准。

13.1.5 产品修理时所需的特殊工具及所需备品、备件清单。

13.2 各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包产品清单中的全部产品进行投标。

13.2.1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所有材料均为合格产品。

13.2.2 投标供应商认为应对其产品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13.2.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产品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应逐项填写“技术参数偏差表”，投标产品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有偏离的，应详细说明偏离情况。

14、投标有效期

1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5、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16、投标文件的编制

1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质保期、技术参数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6.3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投标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链接：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电子投标文件操作手册链接：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30/0bee15ca-16e7-4f3c-b1bb-de3e3a51032a.html>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化招标投标交易注意事项”。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8.2 投标供应商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4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9.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

20、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21、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主持人、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4）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化投标文

件，按时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供应商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5) 开标会议结束，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条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程序。

(6) 采购人将符合资格审查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提交于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六、 评 标

22、评标委员会

22.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3、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4、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5、评标纪律

2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25.2 开标以后至授予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投标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问题主动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发生联系。

25.3 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施加影响，则将导致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被拒绝。

26、评标过程的保密

26.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6.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七、合同授予

27、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并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质疑和投诉

28.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函原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28.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投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9、定标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中标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0、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31、履约担保（如有）

31.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31.2 中标单位不能按本章第 31.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

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2、签订合同

32.1 按《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32.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八、重新招标

33、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文件的。

九、纪律和监督

34、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5、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6、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7、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

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8、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异常低价审查程序

本次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

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第一标段、乡镇（街道）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项目（悬浮地板）

序号	器材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场地运动 减震面层 系统：悬 浮式拼装 地板	产品要求： 1. 材料：悬浮式拼装地板采用 PP 改性聚丙烯，无毒、无味、绿色环保。 2. 结构：12 小块软连接结构设计，弹性可伸缩。面层采用磨砂防滑纹理，加宽纹路设计，增大平面接触率，支撑层由 108 个十字圆管柱构成，立体多重固化结构，保证上下支撑受力，侧面由 4 加 3 个锁扣组合构成，左右支撑受力均匀稳定，不位移、不脱扣，安全保护性能更优。 产品参数： 1、单块地板规格为 30*40cm，地板厚度不低于 1.58cm 2、垂直变形：0.6-3.0mm 3、抗滑值：80-110 4、拉断伸长率：≥40% 5、平面接触率：≥93% 6、石棉含量：<0.1% 7、甲醛：≤0.4mg/(m²·h) 8、苯：≤0.1mg/(m²·h) 9、有害物质短链氯化石蜡、中链氯化石蜡、长链氯化石蜡：未检出 10、自然光老化不低于 30 个月后(检测周期不低于老化时长)且报告须附带	平方 米	2508	158	396264	

		CMA 和 CNAS 标识，垂直变形符合 GB36246-2018 标准 0.6-3.0mm（须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11、臭氧老化不低于 10000h 后（检测周期不低于老化时长）且报告须附带 CMA 和 CNAS 标识，邵氏硬度依据 GB/T531.1-2008 检测标准≥ 70Shore A（须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12、耐酸雨老化不低于 5000h 后（检测周期不低于老化时长）且报告须附带 CMA 和 CNAS 标识，球反弹依据 GB/T14833-2020 检测标准$\geq 90\%$（须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13、为保证产品环保性能，有害物质锑、砷、钡等不低于 8 种可迁移元素未检出，且报告须附带 CMA 和 CNAS 标识（须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14、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国家标准；具有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的检验报告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合计		396264		

第二标段、新型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序号	器材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弯管篮球架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65\text{mm} \times 3.75\text{mm}$ 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165\text{mm} \times 3.75\text{mm}$ 钢管。	副	30	6800	204000	

		4、篮球板采用 SMC 篮球板，篮板高 1050mm~1070mm，篮板宽 1800mm~1830mm，篮板内小框高 450mm~458mm，篮板内小框宽 590mm~610mm，边框线宽 50mm，面底沿至内边框线底线上沿间距 148mm~150mm，篮板正平面距立柱距离$\geq$1800mm。 5、篮圈采用抗压篮圈，水平固定在篮板上，篮圈上沿距地间距 3050mm$\pm$6mm，篮圈圈条采用直径 16mm~Φ20mm 的实心圆钢制作，篮圈内径 450mm~459mm，篮圈在去除压力卸载后应恢复原状，篮圈颜色应为橙色，篮网长 400mm~450mm。 6、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7、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2	腹肌板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Phi$110mm$\times$2.75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Phi$60mm$\times$2.5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背板采用整体封闭式。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30	1290	38700	
3	健骑机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Phi$110mm$\times$2.75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Phi$88mm$\times$2.5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30	1600	48000	

4	三位扭腰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33\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扭腰盘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30	1450	43500	
5	双位太极揉推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揉推盘采用封闭式转盘。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30	1680	50400	
6	直立健身车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阻尼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30	1607	48210	
7	背肌训练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件	30	1520	45600	

		4、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8	弹振压腿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42\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30	1566	46980	
			合计		525390		

第三标段、常规性全民健身路径

序号	器材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两位蹬力训练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2496	99840	

2	上肢牵引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1930	77200	
3	腹肌板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背板采用整体封闭式。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1290	51600	
4	直埋双位漫步机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件	80	2550	204000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5	坐立腰背按摩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var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var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80	2400	192000	
6	双位太极揉推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var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var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揉推盘采用封闭式转盘。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1680	67200	

7	棋牌桌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方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棋牌桌配置 4 个坐凳。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2440	97600	
8	三位扭腰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33\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扭腰盘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1450	58000	
9	健骑机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件	40	1600	64000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10	告示牌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方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板面材质为 $\geq 1\text{mm}$ 厚 304 不锈钢，设计方案应符合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宣传管理办法>的通知》中《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标识牌设计及安装规范》的规定，并加注“中国体育彩票捐赠、三门峡市体育局监制”字样。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40	1280	51200	
			合计		962640		

第四标段、箱式篮球架

序号	器材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箱式篮球架	1、产品规格 篮球架伸臂长 2.25m，篮圈上沿离地面 3.05m，篮架底座尺寸长 x 宽=2.0x1（m）。 2、产品用材 球架立柱采用定制口 150x150x4 优质大圆角方管制作，圆角 R30mm，造型美	副	5	12640	63200	

	观，安全性高；篮架伸臂采用$\delta 3$ 优质铁板在连续模中进行冲压成型，保持产品的美观性和统配性，伸臂上拉杆固定孔均采用冲压成型后焊接内置焊接螺母，篮架立柱底板采用优质精密铸钢件制作，造型美观大方，性能安全可靠，篮架上拉杆采用$\Phi 48 \times 2$ 圆管与后拉杆采用$\square 50 \times 40 \times 2.5$ 优质方管在特制弯管设备上一次成型，避免了电焊及焊渣易引起生锈的隐患。球架底座轮廓采用$\delta 3$ 优质铁板在自动机器人线辅助冲压成型后再由全自动焊接线进行焊接。为了增强球架的使用安全性，单只球架可放置配重物不少于 510kg。 3、篮板 规格：1800x1050（mm），篮板配用国际通用的高强度安全玻璃篮板，具有透明度高、耐侯性好、抗老化、耐腐蚀、不易模糊等特点，并在篮板下沿及侧面覆盖有保护条，能保护运动员运动时不受伤害。 4、篮圈 篮圈采用$\phi 17$ 实心圆钢制作，圈下焊有冲压成型的圆弧形网钩，十二段均匀分布留适当间隙，配篮网。篮圈抗弯性能好，水平固定在篮板上，与篮架连接的钢板和篮圈盖板均采用优质钢板一次冲压成型，造型美观。 5、紧固件 篮架所有紧固件均采用热镀锌处理，能保证长年不生锈。 6、防护措施 篮架前立柱、底座前部配有专用护套，能有效地保护运动员免受撞击，底座下部设有防震垫，能有效的保证使用时的安全性及美观性。（须另购买） 7、表面处理 喷涂工件的表面处理分二个阶段，前处理阶段使工件获得质量优良的介质					
--	--	--	--	--	--	--

		层，增加防锈涂膜与金属基体的结合力，是提高产品表面处理能力的必备基础措施。表面处理阶段是将粉末通过高压静电作用均匀涂敷在被涂物体上的过程。当涂层达到一定厚度后，进入烘炉加热，涂料熔融固化，形成厚度均匀、质地牢固的涂层。篮球架主器件均在全自动喷涂流水线上作业，经抛丸——水洗——脱脂——水洗——纯水洗——无磷转化——纯水洗——纯水洗——吹干——水份烘干——静电粉末——固化——强冷等过程。产品涂层厚度 70—80um，铅笔硬度达 2H。产品具有耐酸碱、耐湿热、抗老化、外观美观等优点，能适合潮湿和酸雨环境，且前处理过程以及产品涂料配方均不含有毒元素，避免损害使用者的健康。					
			合计		63200		

第五标段、乡镇体育健身工程

序号	器材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篮球架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65\text{mm} \times 3.75\text{mm}$ 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165\text{mm} \times 3.75\text{mm}$ 钢管。 4、篮球板采用 SMC 篮球板，篮板高 1050mm~1070mm，篮板宽 1800mm~1830mm，篮板内小框高 450mm~458mm，篮板内小框宽 590mm~610mm，边框线宽 50mm，面底沿至内边框线底线上沿间距 148mm~150mm，篮板正平面距立柱距离 $\geq$	副	12	6800	81600	

		1800mm。 5、篮圈采用抗压篮圈，水平固定在篮板上，篮圈上沿距地间距 3050mm±6mm，篮圈圈条采用直径 16mm~Φ 20mm 的实心圆钢制作，篮圈内径 450mm~459mm，篮圈在去除压力卸载后应恢复原状，篮圈颜色应为橙色，篮网长 400mm~450mm。 6、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7、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2	室外乒乓球台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φ 60mm×2.75mm 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φ 42mm×2.5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配置铁制球网，球台台面采用 SMC 材质，底架采用彩虹腿设计结构，保证整体的稳定性。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预埋的安装方式。	张	48	2430	116640	
3	两位蹬力训练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φ 110mm×2.75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φ 88mm×2.5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件	24	2496	59904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4	上肢牵引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930	23160	
5	腹肌板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背板采用整体封闭式。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24	1290	30960	

6	直埋双位漫步机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24	2550	61200	
7	坐立腰背按摩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24	2400	57600	
8	双位太极揉推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揉推盘采用封闭式转盘。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件	24	1680	40320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9	棋牌桌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方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棋牌桌配置 4 个坐凳。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2440	29280	
10	三位扭腰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 $\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 $\geq \phi 33\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扭腰盘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450	17400	

11	健骑机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88\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限位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600	19200	
12	告示牌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times 2.5\text{mm}$ 方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板面材质为$\geq 1\text{mm}$ 厚 304 不锈钢，设计方案应符合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宣传管理办法>的通知》中《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目标牌设计及安装规范》的规定，并加注“中国体育彩票捐赠、三门峡市体育局监制”字样。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280	15360	

13	直立健身车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内置阻尼装置。 5、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6、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24	1607	38568	
14	背肌训练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60\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520	18240	
15	弹振压腿器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42\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566	18792	

16	肋木架	1、产品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标准，提供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有相关认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 2、主立柱采用$\geq \phi 110\text{mm} \times 2.75\text{mm}$ 镀锌钢管。 3、主承载横梁结构为$\geq \phi 32\text{mm} \times 2.5\text{mm}$ 钢管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 4、表面处理工艺为：脱脂-抛丸-静电喷涂。 5、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件	12	1628	19536	
17	太阳能灯	1、太阳能电池板:100W 多晶硅电池板组件 2 块，采用正规高效电池片，阴雨天仍可以发电。 2、蓄电池:采用 60AH 太阳能专用高效锂电池，直接固定在太阳板支架上，方便安装不易丢失。 3、控制器:20A 微电脑控制器过充过放保护功能，恒压恒流，具有光控和时控全自动感应亮灯时间。 4、光源:功率:100W(LED) 光源类型:COB 光源材质:铝压铸及钢化玻璃透光罩，灯罩防护等级 IP65;光源:使用寿命 5 万小时以上，光效 100lm/，色温 4000k 6500k。 5、灯杆:(1)灯杆:优质 Q235 钢板经模压成型，灯杆表面热镀锌处理后表面聚酯粉体喷涂(白色);(2)灯高 6.5 米，灯悬挑长 0.8-1.2 米，仰角为 10° 灯杆壁厚 3mm;(3)采用锥形灯杆，上口径 70mm，下口径 150mm;(4)加强型固定法兰，对角丝孔中心距 28mm。	盏	48	1630	78240	
			合计		726000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一、评标原则：

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 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二、评标程序

2.1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审查）

审查内容详见附件一：资格审查表

2.2 符合（实质）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实质）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符合（实质）要求。符合（实质）性审查详见附件二：符合（实质）性审查表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在评标过程中，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具体操作详见电子化注意事项）

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进行。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4.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1.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1.2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投标分项报价表等所有报价均一致。若出现不一致时以投标分项报价表报价为准；

4.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5.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5.1 投标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5.2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5.3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4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当评委会要求该投标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而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做无效标处理；

5.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5.6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7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注：“5.4 项 相关证明资料”主要指价格构成相关材料。

①货物的原材料或进货成本；②加工、仓储和运输成本；③材料损耗和设备折旧成本；④安装、调试和维护成本；⑤投入项目人员的薪资、福利、社保等人工成本；⑥企业税收和财务成本；⑦风险准备；⑧合理利润等。

6、综合比较与评价

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详见附件三：评分标准），对符合（实质）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2 本项目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供应商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三财购（2022）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则给予该产品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供应商参与投标视为小微企业，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

6.3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实质）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6.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7、评标结果

7.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附件一：资格性审查表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采购项目；（①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省份默认全部）；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公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企业；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备注：资格审查以投标文件内资料为准，不满足上述情况之一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附件二：符合（实质）性审查表

- 1、投标文件签章：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 2、投标报价：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3、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4、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5、质保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6、其他情形：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备注：不满足上述情况之一者，视为未通过符合（实质）性审查。

附件三：评分办法

总分 (100 分)	报价报价：3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保留两位小数）。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 说明：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三财购〔2022〕9 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本项目小微企业按 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

	价×（1-20%）。 （3）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价格 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报价×（1-20%）。（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参数 20 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技术参数，无技术偏离的得满分 15 分。供应商所投产品均满足技术参数并出现正偏离的，每出现一项正偏离加 1 分，最多加 5 分；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参数每出现一处负偏离扣 1 分，直至扣完。（评标委员会参照技术响应偏离表打分）。
	生产方案 10 分	生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计划、进度保障措施、工艺流程、生产设备技术优势、岗位和人员设置等方面）进行评审。 1、生产方案涵盖以上内容得基本分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 2、生产方案内容全面、贴切实际得 5 分；方案可行，贴切实际得 3 分；内容不完整或不全面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供货方案 10 分	有详细的供货方案且具有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方案内容合理针对性强，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实际得 10 分；方案内容合理有针对性得 7 分；方案内容能够保障本项目需要得 4 分；方案内容明显缺失或缺乏合理可行性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	根据供应商提供项目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

	试方案 10 分	提供的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全面、合理、详细、具体明确得 10 分；提供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基本合理得 7 分；提供的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明显缺失或缺乏合理可行性得 4 分；未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业绩 4 分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合格的业绩须附合同关键页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不符合要求的业绩不得分。
	售后服务 方案 8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计划、保证措施条款、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方案内容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内容详细，可操作性强得 8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及针对性一般的得 5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可行性不强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质保期外 服务方案 6 分	根据各供应商免费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与范围综合评分。内容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6 分；内容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 3 分；内容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政府优先 采购节能 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 2 分	（1）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每有一种产品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2）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加分，不重复给予加分。 备注：供应商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以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签订最终合同为准）

按《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就2026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____标段，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澄清、更正文件，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及标段：2026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____标段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 项目编号：_____

4. 采购内容：全民健身各类体育器材的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检测验收、人员培训、质保维修等全部工作，具体器材名称、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品牌标准详见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标承诺文件。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含税包干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2. 本价款为固定单价，包含器材材料费、生产制造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辅材耗材费、培训费、税费、质保期维修费、运输损耗、保险、现场清理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所有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除本合同书面约定的变更调整外，合同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第三条 质量标准与技术要求

1. 乙方提供的全部器材均为全新原厂正品，无翻新、二手、残次品，符合国家体育器材安全标准、全民健身器材相关行业规范、强制性质量标准。

2. 所有器材技术参数、材质、配置、安全防护指标必须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及乙方投标承诺，不得出现负偏离，不得擅自降低规格、更换品牌型号。

3. 器材安装牢固、结构稳定，防锈、防腐、抗老化，满足户外长期使用要求；所有产品具备合格证书、检测报告、出厂说明书、质保卡等全套资料。

4. 若甲方或监管部门组织第三方质量抽检，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抽检不合格的，乙方无条件免费更换全部不合格产品，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四条 交货、安装及工期

1. 供货安装总工期：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器材供货、就位、安装、调试、场地清理、试运行，交付甲方正常使用。

2. 交货安装地点：甲方指定的各乡镇/社区全民健身点位（具体点位由甲方分批下达）。

3. 乙方全权负责货物运输、卸货、搬运、组装、固定安装、调试校准，运输及安装过程中的货物损坏、人员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 安装完成后乙方负责试运行调试，对甲方管理人员、使用人员开展现场操作、日常维护培训，确保器材使用安全、功能完好。

第五条 验收

1.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承诺、技术参数表、国家现行质量标准、样品标准。

2. 乙方完成全部供货安装后，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竣工资料，甲方在收到申请后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须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更换、重新安装，直至验收合格，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各类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书》，作为财政资金付款依据。

第六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资金为财政专项资金，付款流程按照政府采购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执行：

1. 付款节点：项目全部供货安装完毕，整体验收合格，乙方提交完整结算资料、开具合法足额增值税发票后，甲方按财政审批流程支付合同全款/按如下分期支付：

☒ 无预付款；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100%合同款

☐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____%；全部完工验收合格支付剩余尾款

2. 乙方必须提供合规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3. 因财政预算审批、资金拨付流程导致的付款延期，不属于甲方违约。

第七条 售后服务与质保

1. 整体质保期：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____年（按投标承诺填写，全民健身器材常规 8 年）。

2. 质保期内，所有器材出现质量故障、配件损坏、结构松动、锈蚀开裂等问题，乙方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整机更换，不收人工费、材料费、上门费。

3. 售后响应：甲方报修后，乙方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抵达现场完成维修整改；偏远点位最长不超过 72 小时。

4. 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终身优惠价配件供应、技术指导，仅收取材料成本费。

5. 乙方免费提供器材日常保养、安全巡检培训，质保期内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全域巡检维护。

第八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组织项目验收，配合完成财政资金拨付资料报送。

2. 对乙方供货质量、施工进度、安装标准进行监督检查，对不合格事项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3. 负责协调安装场地，清理场地障碍物，提供基本作业便利。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全部供货、安装、售后工作。

2. 保证所供产品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假冒伪劣问题，若引发投诉、诉讼、行政处罚，全部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3. 安装施工期间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规范，做好安全防护，发生的人身伤害、财产损毁事故，全部由乙方负责。

4. 主动配合甲方、财政、审计、纪检、体育主管部门的检查、审计、资料归档工作。

第九条 合同变更与补充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需变更采购数量、器材规格，须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所有变更不得违反《政府采购法》及公开招标相关管理规定，重大变更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 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更改合同内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完成供货安装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历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并赔偿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2. 乙方供货器材品牌、参数、质量不符合约定的，乙方须无条件更换全部不合格货物，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10%的违约金；造成工期延误、项目损失的，乙方另行全额赔偿。

3. 乙方存在虚假投标、以次充好、擅自替换配置、拒绝售后整改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乙方上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名单。

4.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廉洁约定

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廉洁纪律，严禁围标串标、商业贿赂、利益输送、虚假履约等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合同立即终止，相关责任方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 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更正公告、答疑纪要、验收报告，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管/财政备案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中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26 年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提升工程器材采购项目
——标段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参数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_____, 质保期_____, 承包上述项目的采购及生产、调配、验收、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招标项目的全部有关情况，认为招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我方对招标文件没有任何异议。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

2. 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并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			
质 保 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产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其他
1									
2									
3									
...									
...									
投标总价：大写： 小写：									

备注：投标总价应保证在该标段最高限价以内且单类产品单价不超过“第三章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单价。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标段）____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签订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背面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背面
----	----

注：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签字可以为电脑打印字体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一）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1	资格要求		
2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		
3	质量要求		
4	质保期		

注：除商务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技术参数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要求	货物名称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备注： 1. “偏差说明”一栏必须写明偏差情况“正偏离、符合、负偏离”，并根据招标参数在相应的技术支持文件上做出醒目标注。

2. 提供货物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正品的承诺（如有）。
3. 所投合格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相关证明资料（如有）。
4.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供应商保证：除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成立时间		员工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后附证明文件或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扫描件。

2. 企业若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企业，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格式见附表。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一：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但保留该声明函的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并按要求盖章签字。

附件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附件四：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拟供货物为节能环保产品的提供，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时间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联系方式	备注

注：具体年份要求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业绩应附合同关键页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以落款时间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三）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供应商须承诺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信用查询证明

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五）非联合体承诺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声明承诺函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七、供货方案

八、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3、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4、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在招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5）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单位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https://zfcg.henan.gov.cn/henan/content?infoId=1760598568058963&channelCode=H60030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十、投标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各种证明资料或其他材料。